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陕西省技术进步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技术进步”）持有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 6,356,402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93%，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技术进步无一致行动人情形。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技术进步因自身资金需求，自本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所持有公司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356,40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93%。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减持计划结束日期为 2020 年 6 月 17 日，且任意连续 90 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

2019 年 11 月 28 日，公司收到股东技术进步发来的《关于集中竞价减持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的告知函》获悉：技术进步现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356,402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93%，该股份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因自身资金需求，拟自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所持有公司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356,40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93%。鉴于技术进步拟减持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第二条第（二）款之规定“特定股东减持，即大股东以外的股东，减持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情形，所以其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应当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备案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现将有关减持计划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陕西省技术进步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以下股东	6,356,402	1.93%	IPO前取得：6,356,402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股东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陕西省技术进步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410,250	0.598%	2018/12/14~ 2018/12/24	6.8-6.91	不适用

注：1. 2018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为235,858,260股。

2. 技术进步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详见公司2018年12月27日披露的《关于股东违规减持公司股份及致歉的公告》（2018-54号）。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陕西省技术进步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固定： 6,356,402股	固定： 1.93%	竞价交易减持，固定： 6,356,402股	2019/12/20~ 2020/6/17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	公司经营资金需求

技术进步在减持期间，将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第四条之规定“大股东减持或者特定股东减持，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一) 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 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三) 上交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系技术进步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自主决定，在减持期间内，技术进步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减持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1. 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 公司将提醒股东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进行股份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29日